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02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目药业”）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详见公司临 2017-109 公告。2018 年 1 月 2 日 13:00-14: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临 2018-001 号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

投资者关注法定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